

# 贺州市昊辰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项 目 名 称 : 贺州市八步区信都镇马塘村三十一  
组螳螂山滑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项 目 编 号 : HZZC2024-C2-020179-HZSH

项目所属区划 : 贺州市八步区信都镇

采 购 人 : 贺州市八步区自然资源局

采购代理机构 : 贺州市昊辰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4日

#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1
第二章	磋商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	5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21
第四章	工程量清单 .....	21
第五章	图纸 .....	3
第六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	4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	5
第八章	评标办法 .....	31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贺州市昊辰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关于贺州市八步区信都镇马塘村三十一组螳螂山滑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项目编号：HZZC2024-C2-020179-HZSH）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贺州市八步区信都镇马塘村三十一组螳螂山滑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 2024 年 05 月 06 日 15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HZZC2024-C2-020179-HZSH

**项目名称：** 贺州市八步区信都镇马塘村三十一组螳螂山滑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 人民币贰佰叁拾捌万叁仟零伍拾伍元柒角贰分（¥2,383,055.72）

**最高限价：** 人民币贰佰叁拾捌万叁仟零伍拾伍元柒角贰分（¥2,383,055.72）

**工程建设规模与内容：** 挖土方，修建锚杆、砼挡土墙、排水沟等工程。具体详见经财政投资评审的《工程量清单》内容及相关设计图纸要求范围内所有工程内容。

**合同履行期限：** 以开工令为准，工期为 60 日历天。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具备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资质乙级（含）以上资质，有较好的履约能力，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2) 项目经理资格：拟投入的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持有有效的 B 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3) 专职安全员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专职安全员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类），人数不少于 1 人。

(4) 拟派驻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须具有中级工程师以上（含中级）专业技术职称。

(5) 施工员、质量员、材料员应具有相应岗位资格证书。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04月24日公告发布之时至2024年04月30日18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已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等于符合本项目资格要求。电子响应文件制作需要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制。

售价：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年05月06日15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实行在线电子投标。

### 五、开启

时间：2024年05月06日15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开标。（本项目不要求竞标供应商到达开标现场，但供应商应派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准时在线出席电子开评标会议，随时关注开评标进度，如在开评标过程中有电子询标，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对电子询标函进行澄清回复。）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7.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7.2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磋商人，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评标过程中查询结果为准）；

7.3 磋商保证金：本项目无需缴纳磋商保证金。

7.4 评标办法和评标标准：综合评分法。

7.5 发布公告的媒介：

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pub.ccgp.gov.cn/>）；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贺州）（<http://ggzy.jgswj.gxzf.gov.cn/hzggzy/>）。

7.6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 7.7 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说明：

(1) 本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需要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编制并加密的响应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2)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http://zfcg.gxzf.gov.cn/OfficeService/DownloadArea/2455918.html?utm=sites\\_group\\_front.b8b6c91.0.0.c51f9820a48111eabb9bcbdf01af125e](http://zfcg.gxzf.gov.cn/OfficeService/DownloadArea/2455918.html?utm=sites_group_front.b8b6c91.0.0.c51f9820a48111eabb9bcbdf01af125e)）；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在使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在线投标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 95763。

(3)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磋商供应商应当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使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 CA 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相关网站进行查阅（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供应商获取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后立即办理）。

(4) 磋商供应商应当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递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开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

(5)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平台）自动提取所有响应文件，各供应商须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后 30 分钟内对上传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响应文件进行解密，所有供应商在规定的解密时限内解密完成或解密时限到后，采购代理机构开启响应文件；供应商超过解密时限的，系统默认自动放弃。

(6) 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CA 证书故障、操作不当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贺州市八步区自然资源局

地址：贺州市八步区贺州大道 7 号

联系方式：0774-5671081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贺州市昊辰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贺州市鞍山东路市中级人民法院搬迁用地规划编号 2 号

联系方式：0774-5130654

3. 监督部门：

贺州市八步区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0774-5281873

4.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济格

电 话：0774-5130654

采购人：贺州市八步区自然资源局

采购代理机构：贺州市昊辰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4日

## 第二章 磋商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 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名称	内 容
1	项目名称及 项目编号	<b>项目名称:</b> 贺州市八步区信都镇马塘村三十一组螳螂山滑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b>项目编号:</b> HZZC2024-C2-020179-HZSH
2	工程建设规模与 内容	建设规模: 挖土方, 修建锚杆、砼挡土墙、排水沟等工程。具体详见经财政投资评审的《工程量清单》内容及相关设计图纸要求范围内所有工程内容。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所属行业名称	建筑业
3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出资比例: 100%, 已落实。
4	工期要求	以开工令为准, 工期为 60 日历天。
5	质量要求	达到现行国家竣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分包要求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6	磋商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具备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资质乙级(含)以上资质, 有较好的履约能力,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2) 项目经理资格: 拟投入的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 持有有效的 B 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3) 专职安全员要求: 拟派往本项目的专职安全员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C 类), 人数不少于 1 人。 (4) 拟派驻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须具有中级工程师以上 (含中级) 专业技术职称。 (5) 施工员、质量员、材料员应具有相应岗位资格证书。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7	增值税计税方法	一般计税法。
8	磋商有效期	磋商截止日期后 90 天。
9	响应文件电子版要求	<p>1. 响应文件电子版要求：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按要求在规定位置进行签署、盖章，第七章未附格式的，由供应商自行拟定。</p> <p>2. 响应文件电子版密封方式：电子响应文件通过平台有效 CA 加密后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投送。</p> <p>3. <u>上传电子版响应文件方式详见磋商公告附件。</u></p>
10	磋商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人民币）：本项目无需缴纳磋商保证金。
11	响应文件的构成（分为资格证明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	<p>资格证明文件：</p> <p>（1）竞标人基本情况表；</p> <p>（2）拟投入的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持有有效的 B 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的扫描件；</p> <p>（3）拟投入的项目技术负责人专业技术职称证书扫描件；</p> <p>（4）拟投入专职安全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类）副本扫描件；</p> <p>（5）贺州市八步区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p> <p>（6）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同时加盖单位电子公章）；</p> <p>（7）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等证明材料；</p> <p>（8）磋商供应商认为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p> <p><b>注：1. 上述材料缺少任何一项或任何一项无效均会被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作无效磋商处理。</b></p> <p><b>2. 以上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b></p> <p>报价文件</p> <p>（1）磋商函及磋商函附录</p> <p>（2）已标价工程量清单</p> <p><b>注：以上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b></p> <p>商务技术文件</p> <p>（1）主要管理人员表</p> <p>（2）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承诺书</p> <p>（3）施工组织设计</p> <p>（4）业绩</p>



		<p>(5)其他资料</p> <p><b>注：以上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b></p>
12	<b>《响应文件》的递交</b>	<p>递交地点：本项目为贺州市电子化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a href="http://www.zcygov.cn">http://www.zcygov.cn</a>）实行在线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下载），并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版响应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需技术支持，请致电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服热线：95763。</p> <p>《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见磋商公告</p>
13	<b>开标时间</b>	<p>开标时间：见磋商公告</p> <p>开标地点：见磋商公告</p> <p>（本项目不要求竞标供应商到达开标现场，但供应商应派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准时在线出席电子开评标会议，随时关注开评标进度，如在开评标过程中有电子询标，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对电子询标函进行澄清回复。）</p>
14	<b>开标程序</b>	<p>（1）签收、解密电子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响应文件开启，采购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 CA 锁按平台提示和采购文件的规定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在发起解密指令之时起 30 分钟内完成对电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发起解密指令之时起 5 分钟内供应商还未进行解密的，代理机构要通知供应商，供应商没预留联系方式或预留联系方式无效，导致代理机构无法联系到投标人在发起解密指令之时起 30 分钟内完成对电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的，均视为无效投标。</p> <p>（解密异常情况处理：详见本章 15.3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p> <p>如供应商成功解密响应文件，但未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参加磋商的，视同认可磋商过程和结果，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参与磋商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磋商。</p> <p>（2）初步评审。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后，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线上初步评审（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p> <p>（3）电子在线询标（开启第二轮报价）。①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顺序在线上通知，通知磋商时，若某供应商不在通知现场时，</p>

		<p>该供应商排序到最后磋商，按照签到的顺序由其下一位供应商先参与磋商。</p> <p>②磋商小组只接受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30分钟）内在规定地点进行磋商最终总报价或询标回复。</p> <p>（4）电子唱标。各投标供应商报价、工期等均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展示；</p> <p>（5）投标人代表对磋商会议有异议，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在线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如未提出，视为无异议。</p> <p>（7）开标结束。</p> <p><b>特别说明：如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执行。</b></p>
15	磋商小组的组成	<p><b>磋商小组构成：</b>3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专家2人。</p> <p><b>评标专家确定方式：</b>开标前由采购代理机构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广西评审专家库随机抽取确定。</p>
16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17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人	否。
18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做要求。
19	农民工工资保障金	按相关规定执行。
20	上限控制价	人民币贰佰叁拾捌万叁仟零伍拾伍元柒角贰分（¥2,383,055.72），磋商供应商报价高于公布的控制价的，其《响应文件》（磋商）作否决磋商处理。
21	代理服务费	<p><b>代理服务费：</b>以项目招标中标金额为计算基数，参照原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标准不上下浮，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计算金额向成交人收取该次招标的招标代理报酬；由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p>
22	特别说明	<p>1. 本磋商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供应商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磋商文件有特殊规定外，供应商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竞标/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p> <p>2.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磋商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磋商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p> <p>3. 本磋商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签字”是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p>

	<p>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p> <p>4. 自然人竞标的，磋商文件规定盖公章处由自然人摁手指指印。</p> <p>5. 本磋商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p>
--	--------------------------------------------------------------------------------------------------------------------------------------------------------------------

# 磋商供应商须知

## 一、总则

1、项目名称：贺州市八步区信都镇马塘村三十一组螳螂山滑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项目编号：HZZC2024-C2-020179-HZSH

### 2、磋商供应商资质要求：

2.1 资质要求：

2.1.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1.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2.1.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具备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资质乙级(含)以上资质，有较好的履约能力，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2) 项目经理资格：拟投入的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持有有效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3) 专职安全员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专职安全员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类），人数不少于1人。

(4) 拟派驻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须具有中级工程师以上（含中级）专业技术职称。

(5) 施工员、质量员、材料员应具有相应岗位资格证书。

2.1.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1.5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磋商人，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评标过程中查询结果为准）；

2.1.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2.2 符合磋商供应商资格的磋商供应商应承担磋商及履约中应承担的全部责任与义务。

### 3、磋商费用

3.1 磋商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本次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 4、《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

4.1 磋商文件包括：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磋商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3) 合同条款及格式

- (4) 工程量清单
- (5) 图纸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响应文件》格式
- (8) 评标办法

## 5、《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5.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5 日前在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足 5 日的，应当顺延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5.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澄清或者修改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内容为准。

5.3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都应该通过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或者修改磋商文件。

5.4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并将变更时间在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 三、磋商报价说明

### 6、磋商报价

6.1 磋商报价：本项目磋商报价不允许超过采购上限控制价。

6.1.1 具有标价的工程量清单中所报的单价和合价，以及报价汇总表中的价格应包括施工设备、劳务、管理、材料、安装、维护、保险、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6.2 承包方式：

6.2.1 本合同价款采用固定综合单价方式。

6.2.2 磋商供应商应按照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进行报价并对自己所填写的项目编码、项目名称、计量单位、工程数量负责。评标时，如项目编码与项目名称不一致，以项目编码为准；如项目编码与计量单位、工程数量无法对应的，该清单项目作废，该清单项目的费用视为包含在其它清单项目中；如作废的清单项目达到 1 项及以上，视为不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内容，作废标处理。

6.3 磋商货币：《响应文件》报价中的单价和合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

## 四、《响应文件》的编制格式

### 7、《响应文件》的语言

《响应文件》及磋商供应商与采购人之间与磋商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 8、《响应文件》的组成

8.1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8.1.1 资格证明文件：

(1) 竞标人基本情况表；

(2) 拟投入的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持有有效的 B 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的扫描件；

(3) 拟投入的项目技术负责人专业技术职称证书扫描件；

(4) 拟投入专职安全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类）副本扫描件；

(5) 贺州市八步区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同时加盖单位电子公章）；

(7) 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等证明材料；

(8) 磋商供应商认为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注：1. 上述材料缺少任何一项或任何一项无效均会被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作无效磋商处理。2. 以上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8.1.2 报价文件

(1) 磋商函及磋商函附录

(2)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注：以上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8.1.3 商务技术文件

(1) 主要管理人员表

(2)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承诺书

(3) 施工组织设计

(4) 业绩

(5) 其他资料

**注：以上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8.2 磋商单位应使用《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但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磋商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方式按本须知有关条款的规定可以选择。

### 9、磋商货币

9.1 磋商应以人民币报价。

### 10、磋商的有效期

10.1 《响应文件》从磋商截止日期后 90 天内有效。

10.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与磋商供应商协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 11、《响应文件》电子版的编制要求

11.1 各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请按照磋商文件“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规定的格式进行，第七章未附格式的，由供应商自行拟定。混乱的编排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磋商小组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供应商的风险。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1.2 本磋商只接受电子版响应文件，要求见本章前附表“响应文件电子版要求”。

11.3 响应文件须由供应商在“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规定位置进行签署、盖章，否则其响应文件

按无效响应处理。

11.4 响应文件中标注的供应商名称应与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及电子公章一致，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12、磋商保证金：

12.1 本项目无需缴纳磋商保证金。

12.2 如磋商供应商有下列情况，采购人有权投诉至相关部门：

- (1) 磋商供应商在其磋商有效期内撤回其《响应文件》；
- (2) 成交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签署合同协议。

##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 13、《响应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13.1 供应商进行电子交易应安装客户端软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磋商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3.2 使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 CA 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见本项目采购公告。

13.3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交易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 14、磋商截止时间

14.1 《响应文件》的递交不得迟于本须知前附表第 11 项规定的截止时间。

14.2 磋商供应商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将《响应文件》送到本须知前附表第 11 项规定地点，采购代理机构不可视情况延长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超过磋商截止时间送达的《响应文件》将不予受理。

14.3 磋商供应商应当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递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开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

14.4 电子交易平台收到响应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响应文件。

14.5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家时，电子响应文件由代理机构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退回，除此之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概不退回。

## 六、竞争性磋商与评标

### 15. 响应文件的开启

15.1 响应文件由磋商小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开启。

15.2 响应文件解密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响应文件开启， 采购机构

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 CA 锁按平台提示和采购文件的规定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在发起解密指令之时起 30 分钟内完成对电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发起解密指令之时起 5 分钟内供应商还未进行解密的，代理机构要通知供应商，供应商没预留联系方式或预留联系方式无效，导致代理机构无法联系到投标人在发起解密指令之时起 30 分钟内完成对电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的，均视为无效投标。（解密异常情况处理：详见本章 15.3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如供应商成功解密响应文件，但未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参加磋商的，视同认可磋商过程和结果，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参与磋商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继续磋商。

### 15.3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15.4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监管部门备案。

## 16、磋商

16.1 磋商时间及地点：截标后为与磋商供应商的磋商时间，磋商地点为“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

16.2 采购人根据要求依法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以下简称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三人以上（含三人）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评审专家由采购代理机构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广西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

16.3 评审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16.4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在整个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将负责对全部《响应文件》进行审查、磋商及评标工作。

16.5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顺序在线上通知，通知磋商时，若某供应商不在通知现场时，该供应商排序到最后磋商，按照签到的顺序由其下一位供应商先参与磋商。

16.6 磋商的内容包括技术性条件、商务性条件以及磋商小组认为需要磋商的内容。当《响应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以在线询标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磋商供应商。磋商供应商应在规定的地点、时间内在线回复询标函。磋商供应商就商务和技术条件作出的包含补充、修改、承诺、重新报价等内容的询标回复函或第二轮报价，询标回复函必须由磋商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电子公章，询标



回复函构成《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6.7 磋商小组对各磋商供应商递交的询标回复函或响应文件统一开启，并进行评审后，认为有必要再次进行磋商的，可再次与磋商供应商进行磋商，磋商程序和要求按本须知 17.4 规定执行，直至磋商小组认为没有必要再进行磋商，磋商方可结束。对最后一轮磋商，磋商小组应明确告知磋商供应商，并要求所有磋商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30 分钟）、地点以在线回复形式递交最终的报价或询标回复函。

16.8 最终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不得再与磋商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16.9 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磋商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 17、评标

17.1 本采购项目的评标依据为《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

17.2 评标工作将采取封闭方式进行，磋商小组成员和有关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响应文件》的评审、比较和成交人的确定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17.3 磋商供应商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力图影响评标结果公正性的活动，将可能导致其成交资格被取消。

17.4 磋商小组成员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17.4.1 响应文件线上资格评审。资格评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的资质证明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竞标资格。它所涉及到的主要文件和内容为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第 8 条、第 11 条所述的资格证明文件内容和签署、盖章的合格性、合法性等（注：其中信用查询规则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已与“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平台做接口，磋商小组可直接在线查询）。如果供应商不具备竞标资格，不满足磋商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其竞标将被拒绝。

(2) 符合性检查。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符合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采购人可根据具体项目的情况对实质性要求作特别的规定）。实质性偏离是指：(1) 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2) 实质性违背磋商文件，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成交人合同项下的义务；(3) 不公正地影响了其它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将不进行评审，其竞标将被拒绝。

(3)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① 响应文件未按本须知第 8 条、第 11 条规定进行编制、签署、盖章的；
- ② 未按本须知第 8 条规定提交必须提供且有效的证明文件的；
- ③ 磋商有效期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 ④ 响应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⑤ 供应商提交的是可选择的报价的，或最后报价超过采购预算价的；
- ⑥ 竞标内容与采购内容及要求存在重大偏离或保留的（如严重背离采购需求、合同协议要求等）；
- ⑦ 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⑧ 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条款。

#### 17.4.2 澄清有关问题。

(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在线询标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电子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 响应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① 响应文件中《竞标函附录》与《竞标函》内容不一致的，以《竞标函附录》为准。

②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③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④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⑤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⑥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文件的磋商报价，在供应商确认后，调整后的磋商报价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拒绝确认，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或报价，则其响应文件将不予评审，其竞标将被拒绝。

#### 17.4.3 磋商过程。

(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最多三轮），磋商的内容包括技术条件、商务性条件及磋商小组认为需要磋商的内容。

(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项目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在线询标/澄清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应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电子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5) 供应商未在通知的时间内到达现场参加磋商的，或未提交书面说明退出磋商的，或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在线应答文件和最后报价的，视为供应商自动放弃磋商。

(6) 最终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不得再与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17.4.4 磋商小组对竞标人资格性和竞标文件符合性审查。磋商小组只接受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竞标人在规定时间（30 分钟）内进行磋商最终总报价。

17.4.5 比较与评价。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详见第八章）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17.4.6 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及编写评审报告。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分办法的成交标准

及成交候选人推荐原则依次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并根据磋商过程和结果编写评审报告。

#### 17.5 评审会纪律

17.5.1 评审过程的保密性。磋商小组成员、有关工作人员及其他知情人不得透露对响应文件评审、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

17.5.2 在磋商评审期间，供应商试图影响采购人和磋商小组的任何活动，将导致其报价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8、拒绝接收

18.1 属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机构应当拒绝接收磋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 (1) 在本章第 14.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
- (2) 未送达至本章第 14.1 项指定的递交响应文件地点的；

### 19、无效的响应文件

19.1 响应文件如有下列情况之一，将会在评标中视为无效文件处理：

- (1) 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2) 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3) 磋商供应商报价超出了采购预算价的；
- (4) 不符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并且在磋商规定内时间无法说明和补充的；
- (5) 未按磋商文件中提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完全响应的；
- (6)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的；
- (7)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的；
- (8)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磋商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20、废标

20.1 磋商采购项目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废标：

- (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 所有服务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4) 磋商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的，竞争性磋商公告时间及程序不符合规定的；

20.2 如本次项目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把废标理由通知所有磋商供应商。

### 21、重新招标

21.1 经磋商小组评审后，认为所有竞标均不符合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可以否决所有竞标。所有竞标被否决后，采购人将依法重新招标。

21.2 重新招标后竞标人仍少于三个或者所有竞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 七、签订合同

### 22. 成交结果公告

22.1 采购代理机构在磋商工作完成后 2 日内将磋商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确认后，成交结果公告将在发布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的同一网站上发布。

22.2 成交结果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发布成交结果公告的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前，应当对成交人信用进行核实，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竞标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成交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以此类推。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22.3 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请根据企业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成交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 **23、成交通知**

23.1 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成交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23.2 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竞标人，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采购人或采购机构还应当告知未成交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23.3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落标的磋商供应商解释落标原因和退还《响应文件》。

### **24. 合同授予标准**

24.1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评标认为具备履行合同能力，获得综合评分最高的磋商供应商。

24.2 采购人应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人。

### **25、签订合同**

25.1 成交人领取电子成交通知书后，按成交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日内、最长不超过 15 日）、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5.2 如成交人不按成交通知书的规定签订合同（采购人原因除外），则按成交人违约处理，本代理将取消该成交决定，成交人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如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成交供应商可追究采购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5.3 成交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位的成交候选人并与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4 由于成交人放弃成交或未按规定签订合同，造成本项目的合同成交价提高（指采购人选择第二成交候选人或重新采购导致成交金额高于违约单位的成交价），所超出违约供应的成交价部分由违约单位承担赔偿责任。

25.5 政府采购合同是政府采购项目验收的依据，中标供应商和采购人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全面履行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5.6 采购人和成交人应当在竞标有效期内以及《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日内，最长不超过 15 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人的《响应文件》等内容通过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自动备案，在线签订须携带有效 CA 证书加盖单位电子公章。

25.7 采购单位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在 2 个工作日内（争取 1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通过委托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26. 合同履行中的追加

26.1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单位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人协商签订补充的合同。但补充的合同涉及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 27. 农民工工资保障金

27.1 按相关规定执行。

# 八、验收

## 28. 验收

28.1 在项目完成且收到供应商验收申请后 5 个工作日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28.2 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28.3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28.4 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 八、其他事项

## 29. 质疑和投诉

29.1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获取磋商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认为报价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应认真做好质疑处理工作。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杨济格，联系电话：0774-5130654，联系地址：贺州市鞍山东路市中级人民法院搬迁用地规划编号 2 号。

29.2 供应商对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投诉。

29.3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实行实名制，均应明确阐述磋商文件、磋商过程或成交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并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

### **30、解释权**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是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和参照国际惯例编制，解释权属本采购代理机构。

### **31、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以项目招标中标金额为计算基数，参照原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标准不上下浮，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计算金额向成交人收取该次招标的招标代理报酬；由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

### **32、有关事宜**

31.1 所有与本磋商文件有关的函电请按下列通讯地址联系：

31.1.1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贺州市昊辰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贺州市鞍山东路市中级人民法院搬迁用地规划编号 2 号

联系人：杨济格

电 话：0774-5130654

31.1.2 监督单位全称：

贺州市八步区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联系电话：0774-5281873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综合单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_\_\_\_\_。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7) 图纸;
- (8)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违反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约定除外)。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双方签字盖章后\_\_\_\_\_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采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

##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专用合同条款中的各条款是补充和修改通用合同条款中条款号相同的条款或当需要时增加新的条款，两者应对照阅读，一旦出现矛盾或不一致，则以专用合同条款为准，通用合同条款中未补充和修改的部分仍有效。

### 1、一般约定

#### 1.1.2 合同当事人和人员

##### 1.1.2.2 发包人：

##### 1.1.2.3 承包人：

##### 1.1.2.6 监理人：

#### 1.4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竞标函及竞标函附录，即全套竞标文件
- (4) 专用合同条款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 图纸
- (8) 磋商文件(含所有补充通知和答疑)
- (9)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10) 合同附件

#### 1.6 图纸

#####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日期和套数：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提供 式 份全套图纸。

##### 1.6.3 图纸的修改

图纸需要修改和补充的，应取得设计单位同意后，在该工程或工程相应部位施工前5日内修改图纸给承包人，承包人应按修改后的图纸施工。

##### 1.6.4 图纸的错误

承包人发现发包人提供的图纸存在含糊、差错、遗漏或缺陷，应及时通知监理人。监理工程师应及时就此做出决定，并将决定报发包人批准。上述含糊、差错、遗漏或缺陷应以国内现行规范为依据，或以国内惯例来解释处理，承包人不得利用以上文件的缺陷从中索取利益。

##### 1.6.5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的保管

监理人和承包人均应在施工场地各保存一套完整的包含第1.6.1项、第1.6.2项、第1.6.3项约定内容的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未经发包人同意，不得将图纸转借给第三人。

## 2. 发包人义务

(1) 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的要求及完成的时间：开工7日前完成。

(2) 施工场地与公共道路的通道开通时间和要求：发包人只提供现有的交通条件。

(3) 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线资料的提供时间：开工7日前提供。

(4) 由发包人办理的施工所需证件、批件的名称和完成时间：开工7日前办好施工许可证和临时用地证。

(5) 水准点和坐标控制点交验要求：开工7日前以书面形式交验，并于交付施工现场时，在现场实际交验，同时做交验记录。

(6) 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时间：开工7日前。

(7) 协调处理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单位）、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由发包人负责协调，相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8) 双方约定发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_\_\_\_\_

## 3、监理人

总监理工程师：

本施工合同不标注，发包方另行通知；

## 4. 承包人

### 4.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1) 需由设计资质等级和业务范围允许的承包人完成的设计文件提交时间：无。

(2) 应提供计划、报表的名称及完成时间：每月 25 日提供当月完成工程量报表、次月计划完成工程量报表各两份。

(3) 自行解决施工所需的水、电、电讯线路接至施工现场的时间、地点和供应要求：发包人按承包人的施工现场总平面布置图的要求于开工 7 日前将水、电接至施工现场围墙内。电讯线路的接通由承包人自费解决。水、电、通讯费用由承包人支付。

(4) 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非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和要求：提供和维修非夜间施工使用的照明、围栏设施，并负责安全保卫，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5) 需承包人办理的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手续：

① 需要办理交通特别通行证时，由承包人负责办证；

② 施工现场需要排放有害污水时，由承包人办理有关手续；

③ 施工噪音超过工程所在地主管部门的规定时，由承包人提出措施，并承担相关费用。

(6) 已完工程成品保护的特殊要求及费用承担：在竣工验收移交全部工程前，由承包人负责采取保护措施，并承担相关费用。

(7) 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单位）、古树名木的保护要求及费用承担：由承包人保护。施工时如损坏地下管线、邻近建筑物、构筑物，所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8) 施工场地清洁卫生的要求：保证施工场地清洁符合环境卫生管理的有关规定，交工前清理现场做到

工完场清，承担因自身原因违反有关规定造成的损失和罚款。

(9)双方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_\_\_\_\_

#### 4.2 履约担保（无）

#### 4.5 承包人项目经理(建造师)

姓名：\_\_\_\_\_ 职务： 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必须是本企业在职人员(须提供加盖劳动局的劳动合同鉴证专用章的《劳动合同书》，《职工养老保险手册》及个人帐户对帐单)。

#### 4.9 工程价款应专款专用

发包人按合同约定支付给承包人的各项价款应专用于合同工程。

承包人在施工期间必须保证资金的专项使用，不得挪作他用，并自觉接受发包人的监督，否则将视为承包人违约。承包人(项目部)帐户必须在发包人指定的银行开户，否则发包人将不支付任何工程款。

#### 4.11 不利物质条件

4.11.1 不利物质条件的范围：包括地下已存在的但未探明的非自然物质障碍和污染物等，包括地下和水文条件，但不包括气候条件和不可抗力。

### 5、材料和工程设备

#### 5.1 承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5.1.1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均由承包人负责采购、运输和保管。承包人应对其采购的材料和工程设备负责。

(1) 本工程的材料、设备除5.2款约定外（若有），均由承包人负责采购，供应。

(2) 数量：按设计要求。

(3) 提供时间：合同约定计划施工前15天通知发包人，提前5天送到。

(4) 提供地点：工地现场。

#### 5.2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5.2.1 若有时，写明材料和工程设备的名称、规格、数量、价格、交货方式、交货地点和计划交货日期等：

5.2.6 发包人供应的设备与5.2.1款约定的内容不符时，双方约定发包人承担责任如下：

(1) 品种名称不符时，承包人可拒绝接收保管，由发包人运出施工场地并重新采购；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也可为调剂串换，由发包人承担相应费用。

(2) 供应数量少于5.2.1款约定的数量时，由发包人补齐，多于5.2.1款约定数量时，发包人负责将多出部分运出施工场地。

(3) 到货时间早于5.2.1款约定时间，由发包人承担因此发生的保管费用；到货时间迟于5.2.1约定的供应时间，造成工期延误，相应顺延工期。

(4) 到货地点与5.2.1款约定的地点不符时，由发包人负责运至5.2.1款约定的指定地点。

### 6.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6.2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无

## 7、交通运输

### 7.1 道路通行权和场外设施

发包人应根据合同工程的施工需要，负责办理取得出入施工场地的专用和临时道路的通行权，以及取得为工程建设所需修建场外设施的权利，并承担有关费用。承包人应协助发包人办理上述手续。

### 7.2 场内施工道路

7.2.1 承包人应负责修建、维修、养护和管理施工所需的临时道路和交通设施，包括维修、养护和管理发包人提供的道路和交通设施，并承担相应费用。

7.2.2 承包人修建的临时道路和交通设施应免费提供发包人和监理人使用。

## 10. 进度计划

### 10.1 合同进度计划

承包人提交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的时间是：合同签订之日起7日内。

工程师确认的时间：于收到之日起5日内批复。

### 10.2 合同进度计划的修订

群体工程中有关进度计划的要求：待定。

## 11. 开工和竣工

11.4 恶劣天气指气象台发布的黄色以上暴雨、恶劣的霜冻与冰冻天气等，由监理人和建设单位根据实际影响确定顺延工期。

### 11.5 承包人的工期延误

每超过协议约定的竣工日期(含顺延工期)一天，按工程总造价的万分之四赔偿发包人。

### 11.6 工期提前

本合同工程无提前工期奖。

## 13. 工程质量

13.1.1 双方对工程质量有争议时，双方同意工程所在地建设工程质量检验部门鉴定，有关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 13.5 工程隐蔽部位覆盖前的检查

(1) 双方约定中间验收部位：工程隐蔽或中间验收前12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验收的内容、时间、地点，承包人准备验收记录单（最好是印制的表格）由双方签证。验收合格，承包人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验收不合格，双方商订时限内修改后按上述循序重新验收。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 48 小时。

## 15、变更

### 15.3 变更程序（通用条款的补充）

(1) 设计变更以设计部门、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确认的变更为准。

(2) 发包人交付的设计图纸、说明和有关技术资料，作为施工的有效依据，开工前由发包人组织设计

交底和图纸会审，其纪要作为施工的补充依据，发包人和承包人均不得擅自修改。

(3) 施工中如发现设计错误或不合理，承包人有义务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由发包人会同设计、监理等有关单位确定修改意见，承包人按修改意见进行施工。

(4) 承包人在保证质量、价格和不降低设计标准的前提下，提出修改设计、修改施工工艺的合理化建议，经发包人和设施、监理单位等有关技术部门同意后可采用实施。

## 16. 价格调整

(1) 本合同价款采用\_\_\_\_\_固定单价\_\_\_\_\_方式确定。

**采用固定单价合同，合同价款中包括的风险范围：**对于主要由市场价格波动导致的价格风险，承包人承担5%以内（含5%）的材料基期价格风险，发包人承担5%幅度以外的材料基期价格风险。

**双方约定合同价款的其他调整因素：**在施工过程中，若工程所在地的工程造价管理机构《造价信息》上发布的市场价格上涨（或下跌）幅度超过材料基准价格的5%时，具体调整方法为：承包人在采购材料前将采购数量和新的材料单价报发包人核对，确认用于本合同工程时，发包人应确认采购材料的数量和单价。发包人在收到承包人报送的确认材料后3个工作日内不予答复的视为已经认可，作为调整工程价款的依据。调整部分仅计差额及相应的税金。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款调整方法：**①因设计变更引起工程项目和工程量变化的，工程量清单中有相同细目的按竞标人的中标单价进行结算；工程量清单中有类似细目的参照类似细目中标单价结算；新增项目的单价有定额的套定额计算，其中管理费及利润按费率中值计取，并乘以下浮系数（中标价/工程上限控制价）结算，其中材料价格有信息价的按施工期间贺州市信息价，无信息价的由发包人、承包人及监理人到市场询价确定；新增项目无定额可套的，由发包人、承包人及监理人到市场询价确定。新增项目和工程量变化造成措施费增加按原中标措施费比例调整，造成规费、税金变化按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②对于法律、法规、规章或有关政策出台导致工程税金、规费、人工发生变化，并由自治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授权的自治区工程造价管理机构根据上述变化发布的政策性调整，承包人不承担此风险，应按照有关调整规定执行。招标的工程以竞标截止日前28天当地工程造价管理机构《造价信息》上发布的市场价格信息确定为基期材料价格。

**17.2 预付款：**本项目预付款为合同总价的 30%，甲方于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给乙方。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按照工程量从进度款中按 30%扣回，至工程竣工前全部扣清。

## 17.3 工程进度付款

工程进度款按工程量支付，完成工程量 80%拨付工程进度款 80%，工程变更部分进度款暂不支付；工程完工验收达到质量要求，结算经有关部门审定后，发包人在收到承包人付款申请之日起 1 个月内，工程款支付至结算总价的 97%；发包人按工程价款结算总额的 3%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待工程缺陷责任期满后无息返还。

## 17.4 质量保证金

17.4.1 本款“专用合同条款的约定”为“合同价格的 3%”。

## 17.5 竣工结算

发包人根据承包人递交的竣工结算报告及结算资料进行审核结算。

(1) 结算方式：工程竣工验收后以审计部门审定最终确定的总造价为准。

(2) 承包人提交结算书时间：竣工验收后一个月内。

## 18. 竣工验收

1. 承包人提供完整竣工资料和竣工图的约定：

(1) 提供时间：与竣工报告同时提供。

(2) 提供份数：陆份。

2. 中间交工工程的范围和竣工时间：无

3. 承包人在通过竣工验收后7天内将竣工工程交付发包人。

## 19、缺陷责任与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期按工程实际竣工之日算起。双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结合具体工程约定本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从本工程竣工之日起贰年。

## 22、违约

### 22.1 承包人违约

本合同中关于承包人违约的具体责任如下：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22.1.1(3)目约定承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按工程总造价的百分之三赔偿发包人。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22.1.1(4)目约定承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每超过协议约定的竣工日期(含顺延工期)一天，按工程总造价的万分之四赔偿发包人。

双方约定的承包人其它违约：

承包人有下列行为时，除按以下条款扣罚承包人外，发包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和撤换承包人，并不负任何违约责任和经济责任。

(1) 不按设计图施工的。除必须按设计图纠正施工外，还按该部分工程量价款的3%扣罚承包人。

(2) 有偷工减料、弄虚作假和材料以次充好现象的（以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共同确认的检查记录、并发监理通知为准）。除必须按设计图纸、技术规范和定额等要求纠正施工外，还按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共同确认的该部分工程量价款的5%扣罚承包人。

(3) 承包人提出、未经发包人同意更换项目经理的。劝阻无效者按工程总造价的百分之五扣罚承包人，且所更换的项目经理必须征得发包人同意。如不听从劝阻者按离开工地现场实际时间的双倍计算考勤。

(4) 承包人提出、经发包人同意更换项目经理的，按工程总造价的百分之一点五扣罚承包人。

(5) 故意停止施工或拖延施工。

(6) 不按施工组织设计投入相应的施工机械的，除必须按要求纠正施工外，还要套用相关定额子目，并按相关费率及税金等计算后形成的工程费用差价的双倍扣罚承包人。

以上扣罚在工程结算时执行。



#### 24. 争议的解决

24.1 双方约定，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请工程所在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直接向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25. 其他约定：未尽事宜处，由成交单位与采购单位友好协商确定。

### 第三节 合同附件格式

## 附件

- 附件 1: 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 附件 2: 工程质量保修书
- 附件 3: 主要建设工程文件目录
- 附件 4: 承包人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表
- 附件 5: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 附件 6: 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 附件 7: 履约担保格式
- 附件 8: 预付款担保格式
- 附件 9: 支付担保格式
- 附件 10: 预付款支付申请（核准）表
- 附件 11: 进度款支付申请（核准）表
- 附件 12: 竣工结算款支付申请（核准）表
- 附件 13: 最终结算款支付申请（核准）表
- 附件 14: 总价合同进度款支付分解表
- 附件 15: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附件 2:

##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_\_\_\_\_，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桥梁工程为\_\_\_\_\_年（建议桥梁隧道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合理使用年限）；
2. 道路工程为\_\_\_\_\_年（建议路基、路面、桥面为 2 年）；
3. 排水（雨水）工程为\_\_\_\_\_年（建议道路工程中的排水工程为 3 年）；
4. 绿化工程为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_\_\_\_\_年；
5. 地下防水工程为\_\_\_\_\_年（建议为 5 年）；
6. 其他附属工程为\_\_\_\_\_年；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_\_\_\_\_个月（最长不超过 24 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满之日起\_\_\_\_\_天（按合同约定期限），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_\_\_\_\_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委托他人修理，修理费用从质量保证金内扣除。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_\_\_\_\_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承包人（公章）：\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附件 5: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计划进场时间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现场人员				
项目经理				
项目副经理				
技术负责人				
造价管理				
质量管理				
材料管理				
计划管理				
安全管理				
其他人员				



附件 6:

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现场人员				
项目经理				
项目副经理				
技术负责人				
造价管理				
质量管理				
材料管理				
计划管理				
安全管理				
其他人员				

附件 7:

履约担保

\_\_\_\_\_ (发包人名称):

鉴于 \_\_\_\_\_ (发包人名称, 以下简称“发包人”) 已于  
年\_\_\_\_月\_\_\_\_日发放中标通知书, 明确 \_\_\_\_\_ (承包人名称) (以下称“承包  
人”) 于\_\_\_\_年\_\_\_\_月\_\_\_\_日为 \_\_\_\_\_ (工程名称) 的中标人。我方愿意  
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就承包人履行与你方签订的合同, 向你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 \_\_\_\_\_元(¥ \_\_\_\_\_)。
2. 担保有效期自你方与承包人签订的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你方签发或应签发工程接收证书之日止。
3. 在本担保有效期内, 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给你方造成经济损失时, 我方在收到你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在担保金额内的赔偿要求后, 在 7 天内无条件支付。
4. 你方和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变更合同时, 我方承担本担保规定的义务不变。
5.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 可由双方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 任何一方均可提请 \_\_\_\_\_ 仲裁委员会仲裁。
6.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 保 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 银行、保险公司和担保公司出具的保函格式和文本可以自拟, 但是必须包含以上条款所列全部内容)

附件 8:

预付款担保

\_\_\_\_\_ (发包人名称):

根据\_\_\_\_\_ (承包人名称) (以下称“承包人”) 与\_\_\_\_\_ (发包人名称) (以下简称“发包人”) 于\_\_\_\_\_年\_\_月\_\_日签订的\_\_\_\_\_ (工程名称)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承包人按约定的金额向你方提交一份预付款担保, 即有权得到你方支付相等金额的预付款。我方愿意就你方提供给承包人的预付款为承包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 (大写) \_\_\_\_\_元 (¥\_\_\_\_\_ )。

2. 担保有效期自预付款支付给承包人起生效, 至你方签发的进度款支付证书说明已完全扣清止。

3. 在本保函有效期内, 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而要求收回预付款时, 我方在收到你方的书面通知后, 在 7 天内无条件支付。但本保函的担保金额, 在任何时候不应超过预付款金额减去你方按合同约定在向承包人签发的进度款支付证书中扣除的金额。

4. 你方和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变更合同时, 我方承担本保函规定的义务不变。

5.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 可由双方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 任何一方均可提请\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6.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保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 银行、保险公司和担保公司出具的保函格式和文本可以自拟, 但是必须包含以上条款所列全部内容)

## 附件 9:

### 支付担保

\_\_\_\_\_ (承包人):

鉴于你方作为承包人已经与\_\_\_\_\_ (发包人名称) (以下称“发包人”) 于\_\_\_\_\_年\_\_月\_\_日签订了\_\_\_\_\_ (工程名称)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以下称“主合同”), 应发包人的申请, 我方愿就发包人履行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义务以担保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担保:

#### 一、保证的范围及保证金额

1.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
2. 本保函所称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是指主合同约定的除工程质量保证金以外的合同价款。
3. 我方保证的金额是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的\_\_\_\_\_% , 数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元 (大写: \_\_\_\_\_)。

####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1.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 连带责任保证。
2.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完毕之日后\_\_\_\_日内。
3. 你方与发包人协议变更工程款支付日期的, 经我方书面同意后, 保证期间按照变更后的支付日期做相应调整。

####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形式

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形式是代为支付。发包人未按主合同约定向你方支付工程款的, 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代为支付。

#### 四、代偿的安排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 应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及发包人未支付主合同约定工程款的证明材料。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 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
2. 在出现你方与发包人因工程质量发生争议, 发包人拒绝向你方支付工程款的情形时, 你方要求我方履行保证责任代为支付的, 需提供符合相应条件要求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出具的质量说明材料。
3.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的证明材料后 7 天内无条件支付。

#### 五、保证责任的解除

1. 在本保函承诺的保证期间内, 你方未书面向我方主张保证责任的, 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 我方保证责任解除。
2. 发包人按主合同约定履行了工程款的全部支付义务的, 自本保函承诺的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 我方保证责任解除。
3.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保证责任所支付金额达到本保函保证金额时, 自我方向你方支付 (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 之日起, 保证责任即解除。
4.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解除我方保证责任的其他情形的, 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解除。
5. 我方解除保证责任后, 你方应自我方保证责任解除之日起\_\_个工作日内, 将本保函原件返还我方。

#### 六、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约致使发包人不能履行义务的, 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发包人的另行约定, 免除发包人部分或全部义务的, 我方亦免除其相应的保证责任。
3. 你方与发包人协议变更主合同的, 如加重发包人责任致使我方保证责任加重的, 需征得我方书面同意, 否则我方不再承担因此而加重部分的保证责任, 但主合同第 10 条 (变更) 约定的变更不受本款限制。
4. 因不可抗力造成发包人不能履行义务的, 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 七、争议解决

因本保函或本保函相关事项发生的纠纷, 可由双方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 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 八、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保人：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传 真：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银行、保险公司和担保公司出具的保函格式和文本可以自拟，但是必须包含以上条款所列全部内容）

附件 10:

预付款支付申请（核准）表

工程名称:

编号:

致: \_\_\_\_\_ (发包人全称)  
我方根据施工合同的约定, 现申请支付工程预付款额为(大写)\_\_\_\_\_元, (小写)\_\_\_\_\_元, 请予核准。

序号	名称	申请金额 (元)	复核金额 (元)	备注
1	已签约合同价款金额			
2	其中: 安全文明施工费			
3	应支付的预付款			
4	应支付的安全文明施工费预付款			
5	合计应支付的预付款			

承包人 (章)

造价人员 \_\_\_\_\_ 承包人代表 \_\_\_\_\_ 日 期 \_\_\_\_\_

复核意见:  
 与合同约定不相符, 修改意见见附件。  
 与合同约定相符, 具体金额由造价工程师复核。

监理工程师 \_\_\_\_\_  
日 期 \_\_\_\_\_

复核意见:  
你方提出的支付申请经复核, 应支付预付款金额为(大写)\_\_\_\_\_元, (小写)\_\_\_\_\_元。

造价工程师 \_\_\_\_\_  
日 期 \_\_\_\_\_

审核意见:  
 不同意。  
 同意, 支付时间为本表签发后的 15 天内。

发包人 (章)  
发包人代表 \_\_\_\_\_  
日 期 \_\_\_\_\_

注: 1. 在选择栏中的“□”内作标识“√”。

2. 本表一式四份, 由承包人填报, 发包人、监理人、造价咨询人、承包人各存一份。

附件 11:

**进度款支付申请（核准）表**

工程名称:

编号:

致: \_\_\_\_\_ (发包人全称)  
 我方于\_\_\_\_\_至\_\_\_\_\_期间已完成了\_\_\_\_\_工作, 根据施工合同的约定, 现申请支付本期的合同款额为(大写)\_\_\_\_\_元, (小写)\_\_\_\_\_元, 请予核准。  
 附: 上述 3、4 详见附件清单。

序号	名称	实际金额 (元)	申请金额 (元)	复核金额 (元)	备注
1	累计已完成的工程价款				
	其中: 人工费				
2	累计已实际支付的工程价款				
	其中: 人工费				
3	本周期已完成的工程价款				
	其中: 人工费				
4	本周期应扣减的金额				
4.1	本周期实际应抵扣的预付款				
4.2	本周期应扣减的金额				
5	本周期应支付的合同价款				
	其中: 人工费				

承包人(章)

造价人员\_\_\_\_\_ 承包人代表\_\_\_\_\_ 日 期\_\_\_\_\_

复核意见:  
 与实际施工情况不相符, 修改意见见附件。  
 与实际施工情况相符, 具体金额由造价工程师复核。

监理工程师\_\_\_\_\_ 日 期\_\_\_\_\_

复核意见:  
 你方提出的支付申请经复核, 本周期已完成工程价款为(大写)\_\_\_\_\_元, (小写)\_\_\_\_\_元, 本期间应支付金额为(大写)\_\_\_\_\_元, (小写)\_\_\_\_\_元。

造价工程师\_\_\_\_\_ 日 期\_\_\_\_\_

审核意见:  
 不同意。  
 同意, 支付时间为本表签发后的 15 天内。

发包人(章)  
 发包人代表\_\_\_\_\_ 日 期\_\_\_\_\_

注: 1. 在选择栏中的“□”内作标识“√”。

2. 本表一式四份, 由承包人填报, 发包人、监理人、造价咨询人、承包人各存一份。

附件 12

竣工结算款支付申请（核准）表

工程名称：

编号：

致：\_\_\_\_\_（发包人全称）  
我方于\_\_\_\_\_至\_\_\_\_\_期间已完成了合同约定的工作，根据施工合同的约定，现申请支付竣工结算的工程款额为(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请予核准。

序号	名称	申请金额（元）	复核金额（元）	备注
1	竣工结算合同价款总额			
2	累计已实际支付的合同价款			
3	应预留的质量保证金			
4	应支付的竣工结算款金额			

承包人（章）

造价人员\_\_\_\_\_ 承包人代表\_\_\_\_\_ 日 期\_\_\_\_\_

复核意见：  
与实际施工情况不相符，修改意见见附件。  
与实际施工情况相符，具体金额由造价工程师复核。

监理工程师\_\_\_\_\_ 日期\_\_\_\_\_

复核意见：  
你方提出的竣工结算支付申请经复核，竣工结算款总额为(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扣除前期支付以及质量保证金后应支付金额为(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

造价工程师\_\_\_\_\_ 日期\_\_\_\_\_

审核意见：  
不同意。  
同意，支付时间为本表签发后的 15 天内。

发包人（章）  
发包人代表\_\_\_\_\_ 日期\_\_\_\_\_

注：1. 在选择栏中的“□”内作标识“√”。  
2. 本表一式四份，由承包人填报，发包人、监理人、造价咨询人、承包人各存一份。



附件 13:

**最终结算款支付申请（核准）表**

工程名称:

编号:

致: _____ (发包人全称) 我方于_____至_____期间已完成了缺陷修复工作, 根据施工合同的约定, 现申请支付最终结清合同款额为(大写)_____元, (小写)_____元, 请予核准。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承包人(章)</div>				
序号	名称	申请金额(元)	复核金额(元)	备注
1	已预留的质量保证金			
2	应增加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缺陷的修复金额			
3	应扣减承包人不修复缺陷、发包人组织修复的金额			
4	最终应支付的合同价款			
造价人员_____ 承包人代表_____ 日 期_____				
复核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与实际施工情况不相符, 修改意见见附件。 <input type="checkbox"/> 与实际施工情况相符, 具体金额由造价工程师复核。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监理工程师_____ 日期_____                 </div>		复核意见: 你方提出的支付申请经复核, 最终应支付金额为(大写)_____元, (小写)_____元。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造价工程师_____ 日期_____                 </div>		
审核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支付时间为本表签发后的 15 天内。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发包人(章)                      发包人代表_____ 日期_____                 </div>				

注: 1. 在选择栏中的“□”内作标识“√”。如监理人已退场, 监理工程师栏可空缺。  
 2. 本表一式四份, 由承包人填报, 发包人、监理人、造价咨询人、承包人各存一份。

附件 14:

### 总价合同进度款支付分解表

工程名称:

进度款期次	形象进度	进度款付款金额 (元)	备注
第一期			
第二期			
第三期			
.....			
发包人代表签字:  发包人 (盖公章)  日 期            —		承包人代表签字:  承包人 (盖公章)  日 期_____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验收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验收	
序号	名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 (或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额	
合计					
合计大写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拾 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验收方案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表是否达到合同的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字：</div>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中标或成交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招标单位或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 第四章 工程量清单

工程量清单  
(另附)

# 第五章 图纸

(另附)

## 第六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本工程执行国家现行的有关的工程建设标准、技术规范及强制性标准条文、以及施工图纸载明的其他有关规范标准。

#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 第一节 封面格式

（响应文件外层包装封面格式）

###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公章或电子签章)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不得解密

年 月 日

---

## 第二节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全流程电子文件

资 格 证 明 文 件（封面）

#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商供应商：\_\_\_\_\_（公章或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手写签名或电子签名）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 目录

(自行编页码)

(1) 竞标人基本情况表；

竞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备注：附①磋商供应商企业营业执照副本、②企业资质证书副本、③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磋商供应商：\_\_\_\_\_（公章或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_\_\_\_\_（手写签名或电子签名）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 (2) 拟投入的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持有有效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的扫描件;
- (3) 拟投入的项目技术负责人专业技术职称证书扫描件;
- (4) 拟投入专职安全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类)副本扫描件;

## (5) 贺州市八步区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供应商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供应商地址：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财务状况报告。
3.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记录的良好记录。
4.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若我单位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供应商须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采购)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其他组织的为负责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名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同时加盖单位电子公章）；附

###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磋商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_\_\_\_\_

系\_\_\_\_\_（磋商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磋商供应商：\_\_\_\_\_（公章或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二代居民身份证正、反两面扫描件

## 附2、授权委托书（格式）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磋商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单位名称）\_\_\_\_\_的\_\_\_\_\_（姓名）为我公司签署\_\_\_\_\_（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的《响应文件》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我承认代理人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本工程的《响应文件》的内容。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职务：\_\_\_\_\_

磋商供应商：\_\_\_\_\_（公章或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手写签名或电子签名）

授权委托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委托代理人二代居民身份证正、反两面扫描件。

(7) 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等证明材料；

注：1. 上述材料缺少任何一项或任何一项无效均会被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作无效磋商处理。

2. 以上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8) 磋商供应商认为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

### 第三节 报价文件格式

全流程电子文件

报 价 文 件（封面）

##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商供应商：\_\_\_\_\_（公章或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手写签名或电子签名）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 目录

(自行编页码)

- (1) 磋商函及磋商函附录
- (2)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一、磋商函及磋商函附录

## (一) 磋商函

\_\_\_\_\_ (采购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的磋商总报价，工期\_\_\_\_\_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等级达到\_\_\_\_\_。

2、我方同意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在“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8条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磋商有可能成交，我方将受此约束。

3、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4、我方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5、我方已详细审核《竞争性磋商文件》，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6、如果在磋商截止时间后的磋商有效期内撤回磋商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贵方可投诉至相关监管部门并依法追究我方法律责任。

7、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磋商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磋商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9、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0、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知悉作为政府采购供应商应负的法律义务。

11、\_\_\_\_\_ (其他)\_\_\_\_\_。

与本项目磋商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磋商供应商名称：\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电报、传真或电传：\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帐号：\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手写签名或电子签名：\_\_\_\_\_

磋商供应商盖公章或电子签章：\_\_\_\_\_

磋商日期：\_\_\_\_\_

(二) 磋商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条款号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经理		姓名: _____	
2	工期		天数: _____日历天	
3	缺陷责任期			
4	分包			
5	质量要求			
6	投标有效期			
...	.....	.....	.....	

磋商供应商: \_\_\_\_\_ (公章或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书代理人): \_\_\_\_\_ (手写签名或电子签名)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 三、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格式自拟）

---

## 第四节 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全流程电子文件

商务技术文件（封面）

# 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商供应商：\_\_\_\_\_（公章或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手写签名或电子签名）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 目录

(自行编页码)

- (1) 主要管理人员表
- (2)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承诺书
- (3) 施工组织设计
- (4) 业绩
- (5) 其他资料

## 一、主要管理人员表

岗位	姓名	《注册执业资格 (或职业或职称或岗位或培训或学历(位)证书)》	承担完工工程情况	
			项目数量	主要项目名称
项目经理		◆证书名称： ◆证书证号： ◆专业(如有)： ◆专业所属类别(如有)： ◆授予(或签发或批准或发证)日期：		
技术负责人				
施工员				
质量员				
安全员				
材料员				
.....				
一旦我单位成交，将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我方保证并配备上述项目管理机构。上述填报内容真实，若不真实，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理。				

附：①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简历表（格式）；

②项目技术负责人简历表（格式）；

③其他主要人员应附岗位证书、身份证、职称证（若有）等扫描件；

④拟投入所有人员现任职单位为其缴纳的截止之日前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格式自拟，扫描件，必须提供）。

**注：文件《一、主要管理人员表》中所有提及的证件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简历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担任项目经理年限			
项目经理注册证书编号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备注：

1. 附项目经理执业资格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职称证（若有）、学历证（若有）和已完工程（如有）《中标通知书》、工程合同协议书、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材料的扫描件，以及竞标人认为需要增加的其他证明材料的扫描件。（以上材料是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均须加盖竞标人单位公章或电子签章。）

项目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担任技术负责人年限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备注：

1. 附技术负责人的职称证、学历证（若有）和已完工程（如有）《中标通知书》、工程合同协议书、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材料的扫描件，以及竞标人认为需要增加的其他证明材料的扫描件，（以上材料是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均须加盖竞标人单位公章或电子签章。）



---

## 二、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承诺书

(格式自拟)

### 三、施工组织设计

1. 竞标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情况、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冬雨季施工技术、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

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六 临时用地表

附表一：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 ( KW )	生产能力	用于施工 部位	备注
.....									
N									

附表二：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序号	仪器设备 名称	型号 规格	数量	国别 产地	制造年份	已使用 台时数	用途	备注
.....								
N								

附表三：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							
N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竞标人应提交的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成交的竞标人还应按合同条件有关条款的要求提交详细的施工进度计划。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说明计划开工日期和各分项工程各阶段的完工日期和分包合同签订日期。

---

3. 施工进度计划应与施工组织设计相适应。

附表五：施工总平面图

竞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附表六：临时用地表

用途	面积（平方米）	位置	需用时间
.....			
N			

---

## 四、业绩

(格式自拟)

---

五、其他资料（如有）

附件 1：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说明：**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公司可不填报。

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小型、微型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随成交结果一并公告。

---

## 附件 2：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按《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认定为监狱企业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中标供应商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随中标结果一并公告。**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采购名称）\_\_\_\_\_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公章或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中标供应商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随中标结果一并公告。



##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X < 1000$	$X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Y < 5000$	$Y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Y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 第八章 评标办法

### 评分办法前附表

条款名称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初步 评审	资格 性审 查	营业执照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或营业执照。
		资质证书	符合“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6项规定。
		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项目经理	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持有有效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项目技术负责人	符合“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6项规定。
		专职安全员	符合“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6项规定。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同时加盖单位电子公章）
		中小企业声明函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资格性审查项中缺少任何一项或有任何一项不合格者其资格审查视为不合格，资格评审不合格的磋商人不得进入符合性评审。		
	符合 性审 查	磋商报价	符合第二章“磋商供应商须知正文”第6项规定。
		磋商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或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名称一致。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第二章“磋商供应商须知正文”第11项规定。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质量要求	符合“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5项规定。
		工期	符合“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4项规定。
其他要求		不存在第二章“磋商供应商须知”中任意一项否决或无效投标情形。	
符合性审查项中缺少任何一项或有任何一项不合格者其初步审查视为不合格，初步评审不合格的磋商人不再进入以下各项组成的详细评审。			
<b>详细评审标准</b>			
商务标 评审标准	<b>评标基准价的计算方法：</b> （1）响应《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		

<p>(30分)</p>	<p>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文件指导精神：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评标报价等于投标报价。</p> <p>(2)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p> <p>(3) 价格分计算公式：  <math display="block">\text{价格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评标报价}) \times 30 \text{分}</math></p>	
<p>施工组织设计 (满分50分)</p>	<p>主要施工方法 (5分)</p>	<p>各主要分部施工方法符合项目实际，须有详尽的施工技术方案，工艺先进、方法科学合理、可行，能指导具体施工并确保安全。</p> <p>一档1分，各主要分部施工方法不符合项目实际，没有详尽的施工技术方案，方法不合理、不可行，不能指导具体施工并确保安全；</p> <p>二档3分，各主要分部施工方法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有施工技术方案，方法基本合理、可行，基本能指导具体施工并确保安全；</p> <p>三档5分，各主要分部施工方法符合项目实际，有详尽的施工技术方案，工艺先进、方法科学合理、可行，能指导具体施工并确保安全。</p> <p><b>注：未提供主要施工方法方案或未达到最低档次标准的，得0分。</b></p>
	<p>拟投入的主要物资计划 (5分)</p>	<p>投入的施工材料有详细的组织计划且计划周密，数量、选型配置、进场时间安排合理，满足施工需要。</p> <p>一档1分，拟投入的施工材料没有详细的组织计划，数量、选型配置、进场时间安排不合理，不满足施工需要；</p> <p>二档3分，拟投入的施工材料有组织计划，数量、选型配置、进场时间安排基本合理，基本满足施工需要；</p> <p>三档5分，拟投入的施工材料有详细的组织计划且计划周密，数量、选型配置、进场时间安排合理，满足施工需要。</p> <p><b>注：未提供拟投入的主要物资计划方案或未达到最低档次标准的，得0分。</b></p>
	<p>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计划 (5分)</p>	<p>投入的施工机械、设备、机具有详细的组织计划且计划周密，设备数量、选型配置、进场时间安排合理，满足施工需要。</p> <p>一档1分，拟投入的施工机械、设备、机具没有详细的组织计划，设备数量、选型配置、进场时间安排不合理，不满足施工需要；</p> <p>二档3分，拟投入的施工机械、设备、机具有组织计划，设备数量、选型配置、进场时间安排基本合理，基本满足施工需要；</p> <p>三档5分，拟投入的施工机械、设备、机具有详细的组织计划且计划周密，设备数量、选型配置、进场时间安排合理，满足施工需要。</p> <p><b>注：未提供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计划方案或未达到最低档次标准的，得0分。</b></p>
	<p>劳动力安排计划 (5分)</p>	<p>各主要施工工序应有详细周密的劳动力安排计划，有各工种劳动力安排计划，劳动力投入合理，满足施工需要。</p> <p>一档1分，各主要施工工序没有详细周密的劳动力安排计划，没有各工种劳动力安排计划，劳动力投入不合理，不满足施工需要；</p>

		<p>二档 3 分，各主要施工工序有劳动力安排计划，有各工种劳动力安排计划，劳动力投入基本合理，基本满足施工需要；</p> <p>三档 5 分，各主要施工工序有详细周密的劳动力安排计划，有各工种劳动力安排计划，劳动力投入合理，满足施工需要。</p> <p><b>注：未提供劳动力安排计划方案或未达到最低档次标准的，得0分。</b></p>
	<p>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5 分）</p>	<p>应有专门的质量技术管理班子和制度，且人员配备合理，制度健全。主要工序应有质量技术保证措施和手段，自控体系完整，能有效保证技术质量，达到承诺的质量标准。</p> <p>一档 1 分，没有专门的质量技术管理班子和制度，且人员配备不合理，制度不健全。主要工序没有质量技术保证措施和手段，自控体系不完整，不能有效保证技术质量；</p> <p>二档 3 分，有质量技术管理班子和制度，且人员配备基本合理，制度基本健全。主要工序有质量技术保证措施和手段，基本能保证技术质量，基本能达到承诺的质量标准；</p> <p>三档 5 分，有专门的质量技术管理班子和制度，且人员配备合理，制度健全。主要工序应有质量技术保证措施和手段，自控体系完整，能有效保证技术质量，达到承诺的质量标准。</p> <p><b>注：未提供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方案或未达到最低档次标准的，得0分。</b></p>
	<p>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5 分）</p>	<p>应有专门的安全管理人员和制度，且人员配备合理，制度健全，各道工序安全技术措施针对性强，符合实际且满足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求。现场防火、应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得力。</p> <p>一档 1 分，没有专门的安全管理人员和制度，且人员配备不合理，制度不健全，各道工序安全技术措施无针对性，不满足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求。现场防火、应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不得力；</p> <p>二档 3 分，有安全管理人员和制度，且人员配备基本合理，制度基本健全，各道工序安全技术措施有一定的针对性，且基本满足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求。现场防火、应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基本满足项目要求；</p> <p>三档 5 分，有专门的安全管理人员和制度，且人员配备合理，制度健全，各道工序安全技术措施针对性强，符合实际且满足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求。现场防火、应急救援、社会治安安全措施得力。</p> <p><b>注：未提供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方案或未达到最低档次标准的，得0分。</b></p>
	<p>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5 分）</p>	<p>在施工工艺、施工方法、材料选用、劳动力安排、技术等方面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且措施得当。有控制工期的施工进度计划。应有施工总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各项计划图表编制完善，安排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p> <p>一档 1 分，在施工工艺、施工方法、材料选用、劳动力安排、技术等方面没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没有控制工期的施工进度计划。没有</p>

		<p>施工总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各项计划图表编制不完善，安排不合理，不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p> <p>二档 3 分，在施工工艺、施工方法、材料选用、劳动力安排、技术等方面有保证工期的措施。有控制工期的施工进度计划。有施工总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各项计划图表编制基本完善，安排基本合理，基本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p> <p>三档 5 分，在施工工艺、施工方法、材料选用、劳动力安排、技术等方面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且措施得当。有控制工期的施工进度计划。应有施工总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各项计划图表编制完善，安排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p> <p><b>注：未提供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方案或未达到最低档次标准的，得0分。</b></p>
	<p>确保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5 分）</p>	<p>针对本工程项目特点，应有现场文明施工、环境保护措施，且措施内容应达到《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检查标准》（JGJ59-2011）合格标准并符合《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工程文明施工导则》要求。各项措施周全、具体、有效。有具体实现现场文明施工目标的承诺。</p> <p>一档 1 分，未针对本工程项目特点，没有现场文明施工、环境保护措施，各项措施不周全、不具体。没有具体实现现场文明施工目标的承诺；</p> <p>二档 3 分，有现场文明施工、环境保护措施，且措施内容基本达到《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检查标准》（JGJ59-2011）合格标准并基本符合《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工程文明施工导则》要求。各项措施基本完整、有效。有实现现场文明施工目标的承诺；</p> <p>三档 5 分，针对本工程项目特点，有现场文明施工、环境保护措施，且措施内容应达到《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检查标准》（JGJ59-2011）合格标准并符合《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工程文明施工导则》要求。各项措施周全、具体、有效。有具体实现现场文明施工目标的承诺。</p> <p><b>注：未提供确保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方案或未达到最低档次标准的，得0分。</b></p>
	<p>工程施工的重点和难点及保证措施（5 分）</p>	<p>针对本工程的特点，阐述本工程的重点和难点，解决重点和难点问题的方法是否合理。</p> <p>一档 1 分，未针对本工程的特点，阐述本工程的重点和难点，解决重点和难点问题的方法不合理；</p> <p>二档 3 分，有阐述本工程的重点和难点，解决重点和难点问题的方法基本合理；</p> <p>三档 5 分，针对本工程的特点，阐述本工程的重点和难点，解决重点和难点问题的方法科学合理、可行。</p> <p><b>注：未提供工程施工的重点和难点及保证措施方案或未达到最低档次标准的，得0分。</b></p>
	<p>施工总平面布置图</p>	<p>应有施工总平面布置图，安排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p>

	(5分)	<p>求。</p> <p>一档1分，施工总平面布置图不合理，不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p> <p>二档3分，施工总平面布置图基本合理，基本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p> <p>三档5分，施工总平面布置图安排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切实、合理、可行。</p> <p><b>注：未提供施工总平面布置方案或未达到最低档次标准的，得0分。</b></p>
<b>商务分</b> (满分20分)	<b>业绩分</b> (10分)	<p>投标人自2021年至投标截止之日取得同类项目的业绩，每个业绩得2.5分，满分10分。续签项目可按另一业绩计算得分。(以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为准)</p>
	<b>项目经理</b> (10分)	<p>(1) 项目经理执业资格：拟派往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本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的得3分，拟派往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一级(含本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的得6分。</p> <p>(2) 项目经理职称：拟派往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具备工程类专业(以其职称证上载明专业为准)中级职称的得2分，拟派往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具备工程类专业(以其职称证上载明专业为准)高级及以上级职称的得4分。</p>
<b>综合总得分=商务标得分+施工组织设计分+业绩分=100分</b>		

## 评标办法正文

### 一、评标原则：

1、坚持公开、公平、公正、适用合理原则。

2、开标前由采购代理机构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广西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评标专家组成。评标小组为3人，其中，采购人评标代表1人，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2人。磋商小组以《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为评标依据，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标。

### 二、评标次序：

**1、资格审查：**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资格审查，参加本次磋商的单位均要通过资格后审才能获得磋商资格。资格审查内容为：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详细评审（即综合评审）

各评委根据评标办法中相应的要求进行科学评分。在进行施工组织设计方案文件的评审时，各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磋商供应商的最终得分。

#### 3、《响应文件》的澄清与修正

3.1 为了有助于《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磋商小组可以要求磋商供应商澄清其《响应文件》。有关澄清的要求与答复，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不按磋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响应文件》作废标处理。

##### 3.2 《响应文件》计算错误的修正

3.2.1 磋商小组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如果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3.2.2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文件》的投标报价，在磋商供应商确认后，调整或修正后的磋商报价对磋商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磋商供应商不接受调整或修正后的报价，则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并不影响评标工作。

### 三、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原则

1、磋商小组将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并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总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总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则按供应商的施工组织设计等方面综合评价择优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2、采购单位应当确定磋商小组推荐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3、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磋商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第二成交候选供应商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